

证券代码：300048

证券简称：合康新能

编号：2022-019
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上午9:00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31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麓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并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。报告期共召开监事会七次，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对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、重大决策、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，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议后，发表核实意见如下：

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。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、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求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。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报告期内没有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、运行和完善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,025.89 万元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-21,644.70 万元。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

案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决定，与公司目前的状况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12 日